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 集團業績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財務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2&4	192,343	146,808
其他收入		330	355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6,900	20,50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收益		17,964	71,069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盈利		3,862	-
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回撥/(減值)淨額		(1,951)	7,734
其他經營支出		(127,392)	(126,410)
<b>經營業務之溢利</b>	4	<b>92,056</b>	120,056
融資成本	5	(3,392)	(3,214)
<b>除稅前溢利</b>	3	<b>88,664</b>	116,842
利得稅項	6	(684)	(2,919)
<b>本年度溢利</b>		<b>87,980</b>	113,923
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87,977	113,896
非控股股東		3	27
		<b>87,980</b>	113,9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經攤薄		<b>1.75 港仙</b>	2.26 港仙

本年度擬派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888	146,032
投資物業	9	-	40,300
無形資產		836	836
其他資產		6,962	6,169
應收貸款		145	255
可供出售之財務投資	10	38,167	50,470
遞延稅項資產		5	4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37,003</u>	<u>244,066</u>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279,825	214,756
應收貸款		216,492	228,775
應收貿易款項	11	105,769	36,65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169	13,758
應退回稅款		-	74
有抵押定期存款		5,750	5,750
客戶信託存款		369,243	547,6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4,140	92,911
流動資產總額		<u>1,101,388</u>	<u>1,140,368</u>
<b>流動負債</b>			
客戶之存款		363,920	541,653
應付款項	12	94,779	45,105
應付稅項		28	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058	8,7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9,869	224,600
流動負債總值		<u>717,654</u>	<u>820,09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83,734</u>	<u>320,27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20,737</u>	<u>564,34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3,726	77,144
遞延稅項負債	8,850	8,2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2,576</u>	<u>85,345</u>
資產淨值	<u>498,161</u>	<u>478,997</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5,721	125,721
儲備	355,777	322,180
擬派末期股息	16,092	30,173
	<u>497,590</u>	<u>478,074</u>
<b>非控股股東</b>	571	923
權益總值	<u>498,161</u>	<u>478,99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除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各已於經審核二零零九年度財務報表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經審核二零零九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採納此等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佣金及經紀收入	68,779	78,295
買賣證券、金銀、外匯及期貨合約之溢利	92,338	38,649
來自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21,869	16,263
來自已作減值借貸及應收貿易款項之利息收入	155	2,700
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265	303
服務提供	2,447	3,472
租金收入	1,680	2,520
手續費收入	2,778	2,861
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032	1,745
	<u>192,343</u>	<u>146,808</u>

### 3.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溢利已扣除：		
提供服務成本	29,297	30,458
折舊	5,896	3,544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業務利息支出	3,313	1,91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7	22

###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收入及經營業務溢利／(虧損)之貢獻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經營業務溢利 ／(虧損)貢獻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營業務溢利 ／(虧損)貢獻 千港元
經紀	70,670	80,853	913	7,418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21,913	19,556	14,181	18,099
買賣及投資	95,664	40,595	89,354	94,855
企業諮詢及包銷	2,416	3,284	(7,189)	(7,627)
物業投資	1,680	2,520	3,226	21,709
企業及其他	-	-	(8,429)	(14,398)
	<b>192,343</b>	<b>146,808</b>	<b>92,056</b>	<b>120,056</b>

本集團超過 90% 之收入及經營業務溢利／(虧損)貢獻來自香港經營之業務。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代表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質押的按揭貸款之利息支出。

### 6. 利得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香港應課稅溢利，以現行稅率 16.5%（二零零九年：16.5%）作撥備。於其他地方賺取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在經營國家之現行稅率與有關之法例、規則及詮釋計算。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經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87,977</b>	<b>113,896</b>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 加權平均股數	<b>5,028,834,500</b>	<b>5,028,834,500</b>
攤薄影響 - 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購股權	-	-
	<b>5,028,834,500</b>	<b>5,028,834,500</b>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為高，故購股權並無對本公司之盈利產生攤薄影響。

## 8.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 0.15 港仙(二零零九年：零港仙)	7,543	-
擬派末期 – 每股普通股 0.32 港仙 (二零零九年：0.60 港仙)	<u>16,092</u>	<u>30,173</u>
	<u><b>23,635</b></u>	<u><b>30,173</b></u>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批准。

## 9.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將公平值 47,200,000 港元之投資物業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此投資物業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價格，現有用途為基準於當日予以估值。

## 10. 可供出售之財務投資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會所債券	1,945	1,570
香港上市股份投資	<u>36,222</u>	<u>48,900</u>
	<u><b>38,167</b></u>	<u><b>50,470</b></u>

##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為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或與合約方共同制定之信貸期。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日至 90 日	<u>105,769</u>	<u>36,654</u>

## 12.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所有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均為 30 日以內。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恒生指數上升了 5%，由二零零九年年底的 21,872 點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年底的 23,035 點。受惠於股市升勢，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 88,000,000 港元。

### 經紀、買賣及投資

每日市場平均成交量由 62,300,000,000 港元上升至 69,100,000,000 港元，但市場成交量上升所帶來的利益部份被競爭者吸納；個別銀行證券部進行大規模的市場推廣活動，從而對市場作進一步之滲透。處於此富競爭的營運環境下，與去年的經紀業務收入 80,900,000 港元比較，本年度集團只獲得收入 70,7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務溢利為 9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 18,000,000 港元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買賣及投資獲得溢利 89,400,000 港元。

###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孖展融資及私人貸款為 216,6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終相對應金額為 229,000,000 港元。基於本年度平均貸款金額上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息收入增加 12%，由 19,600,000 港元上升至 21,900,000 港元；包括 1,400,000 港元減值撥備，本分部之貢獻為 14,200,000 港元。

### 企業諮詢及包銷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企業諮詢及包銷業務收入為 2,400,000 港元，經營業務虧損則為 7,200,000 港元。

### 物業投資及其他

於本年度力寶中心之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為 1,700,000 港元，重估收益錄得 6,900,000 港元。於本年內，此投資物業單位被重新列為內部使用。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多間銀行獲取每年續期之銀行信貸融資。股票孖展融資業務之銀行融資以孖展客戶及本集團之證券作抵押。信貸借款業務之銀行融資屬無抵押借款。所有信貸融資均由本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計股票孖展融資及私人信貸業務之長期銀行借款額為 113,7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77,100,000 港元)，以此與本集團 498,2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79,000,000 港元) 之股東資金比較，資本負債比率約為 22.8%(二零零九年：16.1%)。

本集團於本年年底持有現金 114,10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23%。本集團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營運需要。

## 展望

這是首次在中國的五個五年計劃內以全章節篇幅談及香港及澳門；該計劃重申香港在珠江三角洲的金融體系中所扮演的領導角色，並把香港定位為未來的人民幣業務離岸中心和國際資產管理中心。深圳打算將在邊境附近的前海，作為一個經濟測試實驗區，並尋找於該地方實施普通法原則的方法，香港及中國將會有較緊密的合作。

與中國的合作關係為香港的市場參與者同時提供打進中國市場及在香港進行人民幣業務的各樣機會。大概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會被引進香港市場的人民幣股票產品，不但增加市場上產品的種類，亦吸引更充裕的資金前來投資，進一步推動市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計劃建立的人民幣流動資金池，應會創造更多市場活動，本集團將致力建立基礎設施，以支持首次公開發行和人民幣產品持續性經紀服務等人民幣有關業務。我們亦將繼續加強與中國企業夥伴間的合作，務求建立一個強大及可靠的業務網絡，讓本集團在規則及法律要求範圍內取得收入。

資產管理亦是本集團將會注重的領域。我們正整合所需的資源，建立可提供持續性收入的基金。由於該行業在中國政府的鼓勵下正處於蓬勃發展的良好勢頭，本集團對該項業務的發展潛力感到樂觀。

本集團於證券市場上具有悠久歷史，擁有充足資源及強大實力，在網上交易方面，我們更已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資訊科技支援系統。本集團致力對傳統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同時我們亦會振興我們隱藏的實力，吸引更多於互聯網上交易的客戶以提高市場滲透力，更多的資源將會分配在由二零一零年年底開始的市場推廣活動上。

於二零一一年年初，我們完成向南京財務融資業務上的最後注資，所有注入資金合共為一億元人民幣。對於中國特別於房地產融資領域上的進一步信貸緊縮，本集團視其為能讓我們在財務融資業務上變得更優越的一個黃金機會；在這個信貸緊縮的時期，本集團亦不會錯過於一些高回報的短期融資活動上發展潛在業務的機會。

中東及北非政局不穩及危機令黃金及外匯市場產生波動，但同時亦造就更多機會，預期市場上將會有更頻繁的交易活動。

針對不斷變化的各種市場因素，本集團致力有效率及迅速地分配人力和財務資源，以實現對股東的最大利潤。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32 港仙(二零零九年：0.60 港仙)，合共約 16,09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0,173,000 港元) 給予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每股 0.15 港仙(二零零九年：零港仙)，合共 7,543,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

待股東於應屆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或該日前後派付。

### 末期股息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三十三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十八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董事會主席並未按 E1.2 之規定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

根據常規守則 E1.2 條之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提問。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董事會主席於會上回答集團業務之提問。董事相信此乃特別情況及本公司確保將來遵守常規守則 E1.2 條。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遵照上市規則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董煥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謝黃小燕女士及 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制，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吳鴻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 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洋先生、張為國先生及吳子威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 及董煥樟先生組成。